

“三端发力”使建筑垃圾管理规范有序

为进一步助力生态文明建设,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建筑垃圾进行“全链条”严格管理,加快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步伐,让家园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

组织端发力,建章立制健全体系。印发《平湖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明确了建筑垃圾监管部门职责分工。各镇街道建立建筑垃圾处置供需信息平台,由综合行政执法局统一发布,信息共享给全市建筑垃圾核准企业。综合执法、建设、交通运输、公安(交警)四部门联合对渣土运输企业进行月度考核。该办法实施以来,已停运2家渣土运输企业、在核准周期内不再办理车辆的建筑垃圾运输许可3辆次。

处置端发力,规范管理提升利用。不断强化建筑(装修)垃圾分类处理工作,对建筑(装修)垃圾中的其他垃圾进行三分类处理,砖块、水泥、石膏板等不可燃垃圾进入南部环运基地进行破碎,作为制砖材料回收利用;家具、大块木料等大件垃圾进入大件垃圾处理中心经拆解后分类处理;编织袋、包装泡沫等可燃物进入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去年处置装修垃圾90900吨、资源化74889吨,资源率82.4%。

执法端发力,部门联动提质增效。接入建筑工地视频监控、车辆GPS定位系统、渣土运输车辆摄像头,安排人员每天不定时查看,实现主管部门和渣土运输公司对渣土运输车辆实时监控。四部门定期开展联合执法,去年以来共开展联合执法行动40余次,出动人员533人次,检查车辆1200余辆次,建筑垃圾一般程序立案271起。完成渣土运输审批585件、建筑垃圾处置(运输)核准书530件。

执法办案 排名竞赛活动展开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根据2021年度执法办案工作要求,并结合省综合行政执法统一目录事项,着力抓好新划转处罚事项案件办理,实现全局法治工作“年前不放松、年后‘开门红’”,执法人员办案水平在实践中显著提高的目的。为深入推进各项工作,近期该局组织开展了“打基础、除隐患、保稳定”执法办案排名竞赛活动。

此次竞赛活动中,各执法分队高度重视,执法人员积极参与,以“开工即决战、启动即冲刺”的奋斗姿态积极履职,广拓案源、提速办案,形成了“比、学、赶、超”的良好工作氛围。截至3月11日,全局一般程序行政案件共立案367起,其中市容类211起、市政类60起、地方立法47起、绿化类16起、建筑业类5起、安监类6起、工商类10起、环保类10起、水利类1起、规划类1起,结案共206起。与以往同期相比,办案数量有了显著提升。

目前,执法办案排名竞赛正如火如荼地展开。各执法队员在加大案件办理数量的同时更注重案件办理质量,在新型案件领域敢于突破。该局鼓励执法分队办理大案要案,加快案件办理速度、提高办案效能。同时,结合案件办理经验,找出薄弱环节,补短板、强弱项,为决胜全年法治工作起好步、开好局。

“三步走”深化落实文明养犬管理工作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紧紧围绕“强管理、抓精细、重实效”的总目标,全面落实养犬管理工作举措,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规范居民养犬行为,提升群众文明养犬意识。

宣传与引导相结合。全面建成新扩面的6个镇街道“一站式”办证点,在新扩面后的镇街道深入开展广覆盖、多层次、立体式、常态化的规范养犬宣传。同时,利用媒体报道、微信公众号推送等方式,向群众推送文明养犬做法和违法养犬处罚典型案例,大力营造依法养犬和文明养犬的宣传氛围。今年以来,已开展宣传活动4次,发放宣传资料1600余份。

管理和自治共推进。一方面,在全市养犬重点管理区内的各小区全面实行养犬公示,进一步提升居民文明养犬意识,规范养犬行为,以自律和他律相结合,积极营造人犬和谐新风尚。另一方面,积极与市城投集团开展沟通协作,参照海宁市公共溜犬区建设标准,寻找合适的绿地或公园建设公共溜犬区,并配备便袋、垃圾桶、娱乐训练道具等配套设施,探索具有平湖特色的文明养犬自治新模式。

执法和服务同落实。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溜犬不牵绳、散养犬、流浪犬等问题,该局全面加强抓捕力度,并采取相应处罚措施,用末端执法倒逼文明养犬行为习惯养成,进一步助推文明养犬源头治理。同时,全面优化准养登记服务,从减环节、优流程入手,继续联合市农业农村局开展“一站式”服务进社区活动,及时通过短信通知养犬人,主动引导养犬人做好犬只年审和犬只疫苗接种,真正做到方便基层、服务群众。

驻点破难助推水环境整治提升

综合行政执法局深化“污水零直排”专项执法

■记者 徐晓雯 通讯员 沈 艳

我市“五水共治”工作开展以来,作为承担城市管理职能的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积极发挥职能作用,着力助推全市水环境整治,特别是深入推进“驻点破难”工作,深化“污水零直排”专项执法行动,为巩固提升治水成果贡献执法力量。

“良好的水环境是人民群众最渴望的民生福祉之一,作为基层一线城市管理与综合执法部门,我们的初心和使命就是努力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期待。污水直排执法倒逼项目是我市今年第一批26个破难项目之一,我们综合行政执法局作为破难成员单位,坚持科学管理、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严查违排,深化‘污水零直排’专项执法行动,加快推进全市水环境质量新突破,努力为金平湖新崛起注入新动力。”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说。

紧扣难点,以凤凰涅槃的决心全力攻坚破难

在2月20日我市召开的2021四大工程动员令发布暨全市三级干部大会上,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沈卫民领办了“污水直排执法倒逼项目”破难任务,并担任污水直排执法破难组组长。

2月24日,沈卫民第一时间来到当湖街道,与街道分管领导讨论污水直排问题的类型、范围,研究破难重点,商议建立执法助推、高效联动机制,以建筑施工领域污水直排问题为突破口,重拳出击,打开污水直排执法破难突破口。

与此同时,该局探索建立污水直排的执法倒逼机制,并结合我市实际,制订“污水零直排”专项执法行动的工作方

案。该方案指出,依据《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浙江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将重点开展对全市建筑工地及餐饮商铺的执法检查,包括雨污水的排放、建筑工地是否办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等情况。同时,加强对全市建筑工地及餐饮商铺违法行为的查处,进一步排摸排水设施使用情况,杜绝破坏或者私接排污行为。

“就目前的排摸情况来看,商户不建隔油池直接接入雨污水管网、在建工地偷排入河道或市政雨水管等情况还是偶有发生。接下来,我们将严格对照方案相关要求,针对重点整治区域,集中力量开展执法行动,立案查处一批典型案件。并利用网络媒体等平台进行宣传,倒逼相关单位及人员进行整改,达到‘查处一起、震慑一片’的效果。”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

聚焦重点,以坚不可摧的信心下好专项整治一盘棋

今年1月,市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直属分队执法人员在当湖街道环城东路某工地进行检查时,发现有人将工地东北角的内部水池通过长约100米的水带和排污管道向雨水管网与雨水井排放污水。执法人员随即要求相关负责人出示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该负责人表示未办理。

该建筑工地违反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第四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相关条例,执法人员最终对当事人作出罚款35000元的行政处罚。目前,该建筑工地已按照相关规定补办了手续。



根据我市推进“五水共治”工作部署的要求,该局进一步加快铁军破难项目落地的脚步。3月5日,污水直排执法破难专班又来到当湖街道汽车商贸城、建筑工地等排水信访重点区域开展点对点破难,直击建筑施工领域和餐饮行业污水直排问题。检查过程中,破难组发现一餐饮商户将餐饮污水直排入雨水井,现场立即进行办案查处;3月11日,沈卫民又带领破难组成员来到市建设局,与该局相关领导及建管处负责人商讨建筑领域污水直排监管、执法环节如何正反双向互补形成闭环,推动污水直排破难长效机制建立。双方从排水许可环节完善、排水标准化体系建设、普法宣传典型曝光、“监管+执法1+1>2模式”形成、倒逼建筑企业短板自查机制建立等,多维度拓展污水直排破难的幅度、深度与精度;3月16日,沈卫民再次召集破难组和当湖街道治水一线人员对接工作,面对面梳理污水直排破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共商如何打通污水直排破难的前、中、后三段通道等。

破难出征短短一个月来,沈卫民已带领小组成员多次对辖区内建筑工地、餐饮商铺进行全面系统排查,为后续在全市全面铺开污水整治工作掌握第一手资料。

定位基点,以持续不断的恒心促进排水执法常态化

“怎样更好地深化‘污水零直排’专项执法行动?”“怎么把‘污水零直排’理念传递给居民群众,做到社会共治?”“如何才能切实巩固提升治水成果,有效解决‘反复治、治反复’问题?”这些,都成为综合执法部门积极思考和探索的问题。

为更好地开展“污水直排执法倒逼”破难项目,深化“污水零直排”专项执法行动,在领取破难任务后,市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下属的各执法分队高度重视,制订行动计划,明确工作措施、任务目标和工作进度,进一步推进工作落实。

在此基础上,在办案查处的过程中及时总结推广好典型、好经验、好做法,进行交流、学习和借鉴。同时,进一步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曝光力度,通过查处典型案例,对其他违法行为形成震慑力。并鼓励广大群众积极参与,举报违法排水行为,营造良好执法氛围。

“‘污水零直排区’专项整治是一场攻坚战,更是一场持久战。我们将以此次破难行动为契机,进一步建立健全排水执法长效机制,使排水执法工作真正做到规范化、常态化,让污水变清水,让环境更优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说。



全面从严治党 加强廉政建设

近日,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召开2021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市委十四届七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总结2020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部署2021年工作任务。会上,局党组书记、局长许铨还分别与其他班子成员以及各科室、分队负责人等签订了2021年度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

■摄影 杨清扬



工作交流

聚焦“四大行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天蓝地绿,水清景美,是人民群众的美好向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以环境整治工程为抓手,高质量推进生态文明和“美丽嘉兴”建设。

聚焦污染防治,深化“综合查一次”机制。针对餐饮油烟污染、污水乱排、餐厨垃圾乱倾倒等问题,率先探索餐饮业“综合查一次”专项执法,开展餐饮领域全部门、全流程、全环节闭环检查,开展综合“体检”,实现主城区和镇街道全覆盖,促进餐饮业持续健康发展。对建筑垃圾进行“全链条”严格管理,实行建筑施工领域“综合查一次”。各镇街道建立

建筑垃圾处置供需信息平台,信息共享给全市建筑垃圾核准企业。联合建设、交通运输、公安(交警)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和月度考核,去年以来共开展联合执法行动40余次,出动人员533人次,检查车辆1200余辆次,建筑垃圾一般程序立案271起。

聚焦垃圾处理,打造“邻避项目”标杆。抓紧抓实生态能源项目规划、选址公示、开工建设、投产运营等各个环节。历时20个月进行工程建设,于去年8月28日上午成功点火运行,9月26日正式投产并网发电。建成后既能补足生活垃圾处理

短板,又能进一步释放红利,助推经济社会发展,实现环境、经济、社会效益的多赢。

聚焦垃圾分类,首创“CJ-3122”模式。完成7个老旧转运站提升改造,提升老旧转运站功能,提高分类收运能力,建制镇垃圾转运站实现全覆盖。加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作业监管,实行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专车专运,严防污水滴漏。独创城镇居民小区分类投放清运“CJ-3122”建设管理模式,《“CJ-3122”生活垃圾定时定点分类投放站建设和运行地方标准规范》作为浙江省首个地方标准发布,小区环境明

显改善。

聚焦环卫保洁,提升“精细智慧化”水平。不断强化专业化管理,城市道路保洁质量显著提高,机械化作业水平逐年上升,机扫率已提高到81.86%。对城区154个小区、169个机关事业单位、4个农贸市场实施“桶换桶”分类收集,深入做好城区52条道路4332家沿街商铺的垃圾分类收集工作,主城区餐厨垃圾纳入收运的单位有750家,签约率100%。启动生活垃圾信息化监管平台建设,逐步实现分类投放、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全过程监管。

■通讯员 林 冬

直属分队:“执法+管理”双轮驱动抓实城市管理

今年以来,市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直属分队围绕KPI项目计划,以“执法+管理”双轮驱动,建立健全城市管理精细化、网格化、规范化、智慧化等机制,抓重点、攻难点、谋长效,多措并举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巩固和提升,高标准、高质量做好城市管理工作。

联合整治,助力“垃圾无死角”专项行动。3月8日,曹桥分队与曹桥街道生态办、“四位一体”办、垃圾分类办、爱卫办、

严管主次干道市容“十乱”。立足“执法人员+管理队员”双层网格化管理模式,以易反弹项目作为专项专攻点,发挥城市管理精细化长效管理机制作用,全面加强所辖区主次干道以及大型商贸综合体、医院、学校等人流量较为密集的重点区域越门经营、流动摊、乱堆放等“十乱”违规行为的管控力度。

联合执法,剑指重点生态环境问题。3月15日以来,曹桥分队与曹桥街道农业农

村办、生态环境办、“四位一体”办、垃圾分类办、爱卫办、综合管理队、派出所、环境监察队、市场监管所等部门一起,对给周边农户、周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以及影响厂区及周边环境卫生反响较大的63个点开展联合执法行动。此次行动共开出整改单7张,后期将跟进相关责任方整改进程,推进重点生态环境问题向规范化转变。

秩序。

加强农贸市场周边秩序管理。继续推进市场外包服务机制,合理设置管理点位,采取定人、定点、定岗方式,重点对市场周边越门经营、停车秩序、流动摊等各類违法行为加强管理,强化服务质量督查考核,进一步提升农贸市场精细化管理质量。

■通讯员 赵怡蕊

曹桥分队:多措并举维护街道整洁有序环境

火力全开,加大执法办案力度。今年以来,曹桥分队以综合执法局“打基础、除隐患、保稳定”执法办案排名赛为指引,全力以赴,火力全开,共立案一般程序案件29起,办结21起,办案量及办案效率较往年同期大幅提升,以执法管理双擎互动,维护和实现街道整洁有序的全新面貌。

■通讯员 王中贤